

南昌南管理中心新大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 询比采购文件补遗书（第 001 号）

各响应人：

根据《南昌南管理中心新大楼办公家具采购项目询比采购文件》第二章询比采购需求要览第五节评审办法 2.3 价格评议作如下补遗：

将 2.3.4 条款修改为：响应人投标报价低于招标控制价的 80%，作为异常低价，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。原条款内容废除。

江西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南管理中心

2024 年 10 月 11 日

